

小癩子

作家出版社

小 癩 子

(托美思河上的小癩子，他的身世和遭遇)

楊 絳 譯

作 家 出 版 社

一九五六年•北京

小 癩 子

楊 絳 譯

*

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

(北京市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五七號)

北 京 東 四 條 街 胡 同 四 號

北 京 新 華 印 刷 廠 印 刷

新 華 書 店 發 行

*

字數：40千

開本317/100×437/160 印張21 1/2 頁 2

一九五六年七月北京第一版

一九五六年七月北京第一次印刷

印數00001—20000

定價(6 0.22元

原 序

有些非常的事跡，也許人家從沒見到聽到，應該廣為宣揚，不讓它埋沒。我以為這是樁好事。因為也許有人讀了這種記載會津津有味，便是泛泛瀏覽的人，也可當作消遣。普里尼就有這意思，他說一本書不論多糟，總有些好東西。^①況且各人興趣不同，你瞧不起的，他會看得比性命還重。所以往往有人以為不足道的東西，別人並不藐視。由此可知，除非這件事物真是至鄙極賤，我們不能一筆抹殺。假如它無害而多少有益，我們尤其應該公諸於世。

要不然，寫了文章只給一個人看，沒幾個作家耐煩，因為寫作總是費勁兒的。他們既然吃辛吃苦，就指望有點酬勞，倒不是要錢，是要人讀他們的作品，如果真寫得好，還要人稱讚。西塞羅說：“榮譽培養了藝術”，

① 普里尼 (Pliny, 二三至七九)，古羅馬博物家，他姪兒小普里尼給朋友巴比斯·馬瑟 (Babius Macer) 的信上追述他說過的這句話。見普里尼“書信集”卷三第五函。

就是这意思。^①

兵士是社会上头等人物，难道他们活得不耐烦么？当然不是。但他们为了名譽，就肯赴險臨難。文学藝術这一行也是如此。宣教師一心要超度众生，講道講得非常動听，可是如果有人对他說：“啊，神父，您講得真妙！”他哪有不樂意的。有位武士比武出了醜，听見个油嘴光棍恭維他的槍法，就把自己的鎧甲奉送，如果他的槍法果真不錯，他还要什麼都不愛惜呢！

天下事都是这样。老实說，我也未能免俗。我筆墨粗陋，寫了这本小書，如果讀它解悶的人，看到人生一世，經得了那麼許多憂患困苦，都覺得有趣，那我也要得意的。

我請求您大人接受這點小意思，只是我力不从心，不能寫得再好。您大人叫我詳述身世，我以为不要半中間說起，最好从头叙述，这样可以把我的生平自始至終的講一遍。而且也可以叫那些承襲大產業的人瞧瞧，他們何德何能，無非得天独厚罢了；再瞧瞧那些沒造化的人，靠自己智勇，歷尽風波，安抵港口，相形之下，成就大得多呢！

① 西塞罗(Cicero, 紀元前一〇六至紀元前四三),古羅馬政治家、散文家。引語見“德斯肯倫別墅哲學談”(Tusculan Disputations)第一卷第二章第四節。

目 次

原 序	1
第一章 瀨子自述身世，他父母是誰。	1
第二章 瀨子伺候一位教士，怎樣受罪。	17
第三章 瀨子伺候一位紳士，有何經歷。	32
第四章 瀨子伺候一位墨西德會的修士，有何 經歷。	55
第五章 瀨子伺候一個經銷免罪符的人，怎樣 受罪。	56
第六章 瀨子伺候一位駐堂神父，有何經歷。	63
第七章 瀨子伺候一個公差，有何經歷。	65
譯後記	69

第一章

癩子自述身世，他父母是誰。

我先奉告您大人，我名叫托美思河的癩子。我爹托馬斯·貢薩勒斯、我媽安東娜·貝瑞斯，都是薩拉曼加省泰加瑞斯鎮上人。我取這名字，因為我生在那河上。我且講講當時的情形。願上帝饒我爹的罪！他在那河邊一個磨房裏做事，先後十五六年，麥子都歸他採辦。有一晚，我媽偶然上磨房去，她肚裏正懷著我，忽然陣痛，當下就生產，所以我說我生在那河上是句千真萬確的話。

我八歲那年，有人控告我爹，說人家送麥子來磨粉，他在麥子口袋裏打偏手。他因此吃官司。他直招出來，並不抵賴，因為他這樣正直，就挨了一頓刑罰。我希望上帝保佑他上了天堂，因為“聖經”上說，天保佑這種人。^①

① 這是應用“新約全書”“馬太福音”第五章第十節的話。

這時正出兵打摩尔人，要裝配一支軍隊。我爹為了上面講的倒霉事兒已經驅逐出境，就做了一位大爺的驃夫，跟他投在這軍隊裏。他是個忠心的傭人，陪了主子一同送命。

我的寡婦媽媽沒了丈夫，又破了家，立志要跟規矩人在一起，做個規矩女人。她進城租下一宅小房子，替學生包飯，又替瑪達麗娜區護教軍官家的馬夫洗衣裳，慢慢兒在馬房裏混熟了。

她這就認識了一個管牲口的黑人。這人常到我們家來，過夜才走。有時候他假裝上門買雞蛋，就進屋來。我瞧他又黑又醜，開頭不喜歡他，而且也怕他。可是只要他一來，我們的伙食就好得多。他總帶些麪包，帶幾塊肉，冬天還帶木柴給我們取暖。我發覺了這點就喜歡他了。

他常來跟我媽相會，我媽就給我生了個很美的小黑人，我照看他，跟他玩兒。

記得有一天我的黑後爹跟這孩子玩兒，這小子瞧我跟媽媽的皮膚白，他爹另是一樣，就害怕了，躲在媽媽身邊，指著他說：“媽媽，黑鬼！”

我後爹笑道：“你這個狗養的！”

我那時候雖然只是個孩子，也留意到小弟的話，暗想：“他瞧不見自己，倒躲人家，像他這種人天下準有不少呢！”

那黑人名叫柴以德。該是我們晦氣，他跟我媽的私情，總管風聞到了。他一查究，發現柴以德把喂馬的大麥中飽了一半；還有些不明下落的麩皮呀、木柴呀、梳馬毛的梳子呀、圍單呀、蓋馬的毯子呀，都是他偷的。他手邊沒東西可偷，就把馬蹄上的鉄都脫下來。他什麼東西都送給媽媽，好叫她養大我那小弟。這樣窮苦的奴才，為了愛情，也要偷東西養婆娘，何怪那些教士神父，為了資助千嬌百媚的信女之流，或在窮人身上刮皮，或從寺院揩油呢！

他那些罪狀都坐實了，而且還不止那幾樁。因為我只是個孩子，給他們一嚇唬，有問必答，全盤吐露，連我媽叫我賣給蹄鉄匠的馬蹄鉄都招供出來。

我那倒霉的後爹吃了一頓鞭子，又刷上柏油^①。公庭判令我媽再不准進那護教軍官的住宅，也不准庇留那可憐的柴以德，否則按照法律打一百鞭子。

這可憐的女人怕事情越鬧越大，只好硬著頭皮，服從命令。她防有意外，又免得人家閒話，就在索拉納客店裏當個伺候旅客的傭人。我小弟在那裏吃了千辛萬苦，漸漸長得會走路了。我也成了個大孩子，會打酒買蠟燭，替旅客打雜。

那時候有個瞎子到客店來。瞧我可以領他走路，問

① 十六世紀西班牙很普通的刑罰。

我媽要我。她就把我交託給他，告訴他說：我爹是个好人，为了正教，死在盖尔扶司战役^①裏的；她相信上帝会保佑我長成好人，像爹一样。她求瞎子可憐我是个孤兒，好好看待我照顧我。

瞎子一口应承，說他不把我当佣人，要把我当兒子看待呢。我从此就伺候这年老的新主人，領他走路。

我們在薩拉曼加省已經耽擱了幾天。我主人覺得他賺的錢沒他指望的多，決計要到別處去。我們動身之前，我去看媽媽。兩人都掉眼淚，她祝福了我，說道：

“我的兒子啊，我知道一輩子見不到你了。努力學好，願上帝指引你吧。我養大了你，把你交託給一个好主人了，以後你得自己当心。”

於是我回到主人那裏，他正在等我。

我們走出薩拉曼加省，到了橋那兒。橋頭有一只石頭雕成的畜牲，很像頭公牛。瞎子叫我到石牛旁邊去。我走了過去，他說：

“癩子，這牛肚子裏轟轟的响，你把耳朵貼上去就听得見。”

我信以為真，傻頭傻腦的照他話做了。他摸著我的頭在石頭邊，就使勁一推，把我的頭撞在他媽的石牛上，撞得好重，痛了我三天不止。他說：

① 一五一〇年，摩爾人大敗西班牙人於蓋爾扶司島。

“傻子，你学学！做瞎子的领路孩子，得比魔鬼还乖觉呢。”

他来了这样个恶作剧，乐得直笑。

我一向是个浑浑沌沌的孩子，这会子如梦初醒，想道：

“这话不错。我无依无靠，得头尖眼快，想法照顾自己才行。”

我们一路行去，不到几天，他把小偷们说的黑话传授了我。他瞧我一学就会，非常高兴，说道：

“我不能给你金子银子，^①可是能教你许多本领，叫你一辈子受用。”

这倒不是空话。我这条性命是上帝给的，也是靠这瞎子保全的。他自己虽然瞎眼，却开了我的眼，指点了我谋生活命的法门。

我喜欢讲这些小事，让您大人瞧瞧，出身下贱的人而能上进，多了不起；出身高贵的人甘心下流，多没出息。

我还讲那瞎子和他的故事吧。我告诉您大人，上帝自从创造世界以来，没造过比他再刁钻调皮的人。吃他那行饭的，没个及得他。他能背一百多种祷告，在教堂祈禱，声音洪亮，抑扬顿挫，满堂都听得见。而且他神

^① 这是引“新约全书”“使徒行传”第三章第六节上的话。

气也裝得恰如其分，一臉的謙恭虔誠。別的瞎子老擠眉弄眼，一付鬼相，他却不那樣。

他還有許多弄錢的訣竅。據他說，他会唸各种各样的經咒：如果女人不生孩子，或者怀孕快要生產，或者夫妇不和，要男人回心轉意，都用得著他的經咒。孕妇生男生女，他也能預言。

他又懂醫藥，常說他能治牙痛、昏厥、妇科百病，盖倫^①知道的還沒他一半兒。反正誰有病向他訴苦，他立刻就說：

“如此，這般，煮什麼什麼草，嚼什麼什麼根。”

他有這套本事，人人都請教他，女人尤其找得他勤，因為她們句句話都信他。他靠以上講的那些花樣，在女人身上很賺錢，一個月賺的，比普通瞎子一年賺的還多。

可是我告訴您大人吧，他尽管賺錢，我從沒見過那樣吝嗇小器的人。他差點兒把我餓死，給我吃的東西還不够半飽。這是真話。我要不是靠自己机灵，照顧自己，早餓死多少回了。不過憑他多麼老奸巨猾，總逃不出我的手心，差不多總是我佔上風。他得了什麼東西，上上份兒往往是我到手的。我要佔這便宜，給他上過許多當。雖然有些事說來並不長我面光，我還想講它幾

① 盖倫(Galen)是希臘名醫，生在第二世紀。

椿。

他把麪包和隨身帶的東西都裝在一隻藏布口袋裏，袋口箍著個鐵圈，圈上有鎖。他東西拿出拿進的時候，防備得很嚴密，連麪包屑兒也沒人能偷他一星。我只好吃他給的一份苦糧，不到兩口就光了。

他上了鎖，以為我忙著別的事，不大提防。我就把袋上一條縫兒拆開，從那吝嗇的口袋裏大揩其油，受用的不是小塊麪包，是大塊兒的，還有一片片的鹹肉和香腸。我時常把那條縫兒拆開又縫上。這樣一來，儘管那混賬瞎子叫我挨餓，我總不放过填飽肚子的機會。

我把偷來的錢都兌成半文的小錢。人家出一文錢請他唸經，他又看不見，錢剛付出來，我已經含在嘴裏，換上了半文錢。隨他手多快，錢到他手總減了一半。那小器的瞎子一摸知道是個半文，就抱怨我，說道：

“這是怎麼回事兒？從前人家總給一文，有時候還給兩文的大錢呢。自從你跟了我，只給半文了。準是你害我倒霉。”

他吩咐我等請他唸經的人一走就扯他衣裳。我照辦了。他常常就賴掉一半經不唸，照例嚷一聲：

“什麼什麼經唸完了！”

我們吃飯的時候，他手邊常放一小壺酒，我就拿來和壺嘴悄悄的接兩下吻，再放回原處。不過這辦法沒行多久。他喝的時候發現酒少了，從此再也不把酒壺隨便

放，總抓著壺柄，免得有走失。於是我特為截了一長段麥桿兒，插進壺嘴，一口气把酒吸乾，吸鉄石也使不出我那股吸力。这老混蛋很調皮，我想他一定發覺了，因为他以後又變了办法，把酒壺夾在兩腿中間，再用手按住。这样一來，壺裏的酒可以穩歸他受用。

我喝慣了酒，饞得直想喝。我一看麥桿兒的把戲不行，就想个主意，在壺底鑽个小窟窿，用薄薄一層蠟封住。吃飯的時候，我假裝怕冷，坐在这小器瞎子的兩腿中間，向火取暖。那層蠟很薄，暖气一烘就化，酒就流出來；我張嘴湊著，酒都流到我嘴裏，一滴兒也不糟塌。等到这倒霉人要喝酒，壺裏已經空了。

他很詫異，想不出个道理，只自咒自罵，又詛咒那壺和酒。

我就說：“大叔，你可不能說是我喝了你的酒，酒壺一直都在你自己手裏呢。”

他把酒壺翻來覆去，摸了又摸，竟摸出那个小窟窿，發現了我搞的鬼。可是他假裝不知道。

第二天，我照例在酒壺上做完手脚，又去坐在常坐的地方，沒想到禍事臨頭，以为瞎子一點沒提防到我。我仰著臉兒，半閉上眼睛，細細領略那酒的好味道。我正在受用那甘露甜漿，狠心的瞎子覺得報仇的時機已到，双手举起酒壺，使足勁兒，砰的向我嘴巴上砸來。这酒壺給我吃了甜頭，又給我吃苦頭了。可憐的癩子正

像往日那般享福呢，做夢也沒想到会有这种事，以为天都塌了，天上所有的东西都一起塌在他头上了。

这一下，打得我不省人事；这一砸，把酒壺的碎片嵌進我臉皮裏去，割破好幾处，砸掉幾只牙，我从此少了那幾只牙。打那時起，我就恨这瞎子。他虽說疼著我呢，替我医治，我却看透他的心思，他下毒手給我吃了苦头，实在很得意。他使酒洗那碎片子割破的伤口，笑嘻嘻的說：

“癩子，你瞧，叫你受苦的东西，正可以医好你。”他还說了些不入耳的俏皮話。

我伤痕快要平復的時候，心裏怙愎：这惡毒的瞎子再这样收拾我幾回，準送掉我的性命，我决計不跟他了；只是不能急急，为自己方便，最好等个湊巧的时机。我挨了他那一下，就算我甘心不跟他計較，也不能够，因为他老踢呀打呀糟蹋我，这样虐待，不由我不記恨。

要是有人問他為什麼虐待我，他立刻講出酒壺的故事來，說道：

“你还以为这小子是个天真混沌的孩子吧？你瞧瞧，魔鬼都想不出这套把戲。”

人家听了劃个十字道：

“想不到小小的孩子会这样坏！”

他們又笑我搗的鬼，对瞎子說：

“得好好收拾他，上帝自会賞你。”

他有人捧場，更無休無歇的打罵我。

我因此領他走最坏的路：哪裏有石头，就領他从石头上过；哪裏泥濘，就領他走泥濘最深的地方。我自己固然也不能走乾路，可是我情願瞎掉一只眼睛，叫這兩眼漆黑的人不能借光。他就把拐棍兒戳我後腦袋，戳得我腦後老是又禿又腫。我發咒說不是故意，实在道路不好，可是沒用，他不相信我，這惡鬼精明得很。

我跟这机灵的瞎子打过許多交道，只要講一樁出來，您大人就知道他多麼聰明了。我們当初離開薩拉曼加，因为他要到托雷都省去。他說那边人虽然不爱佈施，却还富裕。常言道：“硬心腸的總比光脊梁的手头鬆些”，他相信這話是不錯的。我們路過幾座繁華的城市。他到了一处，要是人緣好，進賬多，我們就多耽一程，否則過三天就走。

我們到阿穆若斯城，正是採葡萄的季節。一个採葡萄的捨給他一串。那葡萄在筐裏已經受了顛簸，而且透熟了，拿到手裏，一顆顆从幹兒上掉下來。他要是裝進口袋，和別的东西一挤，就攪成漿了。

他決計大吃一頓，一來拿著不便，二來要哄我高兴，因为我那天已經挨了他好些拳头脚尖。我們靠著个籬笆坐下，他說：

“我這回讓你放量吃。咱們倆同吃這串葡萄，一人一

半兒。咱們這樣分：你摘一顆，我摘一顆。不過你得答應我，每次只摘一顆，不許多摘。我也是這樣，直到吃完為止。這樣就不會有弊。”

我們講定就吃起來。可是這奸賊第二次摘的時候就變了心，兩顆一摘。他大概以為我也那樣。我瞧他說了話不當話，索性更比他狠些，像他兩顆一摘還不甘心，我只要摘得下，每次摘個兩三顆或是三顆以上。葡萄吃完，他拿著光幹兒，搖頭說：

“癩子，你作弊了。我對天發誓，你是三顆一吃的。”

我說：“我並沒有啊，你幹嗎疑心我？”

這狡猾的瞎子答道：

“你可知道我怎麼斷定你是三顆一吃的？因為我兩顆一吃，你始終沒說一句話。”

我心上暗笑，雖然我只是個孩子，也看出這瞎子精細。

我在这第一个主人手下，有許多希奇可笑的事，免得囉嗦，這裏都不說了。我只講怎麼跟他分手的。我們那時候在埃司加羅納公爵的埃司加羅納城，住在個客店裏。他叫我炙一段香腸。他把香腸的油抹上麪包，吃了幾片，就從口袋裏拿出個兩文的大錢，叫我上酒店買酒。準是魔鬼做就圈套來引誘我，因為常言道：“機會造偷兒。”可巧火邊有個細長的爛蘿服，大概不中吃了，扔